

环保单独考核 加大赋分权重 依法追究责任人

呼市集中解决突出环境问题

◆狄瑞云 沈碧馨

近年来,青城人都会感受到如今呼和浩特天更蓝了、水更清了、地更绿了,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环保工作,把改善城市环境质量作为重要民生工程,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8337”发展思路,按照“1139”环保工作思路,严格落实“真抓、真管、真投、真罚”要求,服务经济发展大局,科学谋划,全面推动环境保护工作的新发展。

真抓、真管、真罚

每月对排污企业进行督查,对各类污染源进行排查

自治区党委常委、市委书记那顺孟和多次强调,呼和浩特绝不要带毒的GDP,在推进经济发展特别是项目建设中要把转变发展方式放在首位,在招商引资中要把环境问题放在重要位置,由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转变,从前期就提高项目引进“门槛”,不允许项目引进造成环保新“欠账”。

市长秦义多次召开市政府常务会和市长办公会,研究加强和改进环保工作的具体事宜,与旗县区政府、相关委办局和企业签订目标责任状,并多次带队实地检查环境保护工作措施的落实及环境污染治理项目的推进情况。

为全面推进环保工作,呼和浩特市要求全市做到“真抓、真管、真投、真罚”。“真抓”即把2014年确定为“环境保护整治年”,集中力量解决突出环境问题。“真管”就是环保部门每月都要对排污企业进行督查,对各类污染源进行排查。“真投”就是调整投资结构,加大环保投入。“真罚”就是对发生环境违法事件的责任地区和责任人依法追究,对超标排放的企业加大处罚力度。

同时,呼和浩特市委组织部及时把环保工作作为单独的考核内容,纳入到今年对各级领导干部的政绩考核目标之中,加大环保考核赋分权重。

2013年,呼和浩特市三次产业比例为5:32:63,今年上半年为6.9:28.1:65,服务业比例超过60%,并有所增加。城区二环路内的工业项目基本外迁完毕。全市11个自治区级以上工业园区均编制完成规划环评,为优化产业布局提供了基础。

赛罕区集中整治大气污染

驻厂检查治污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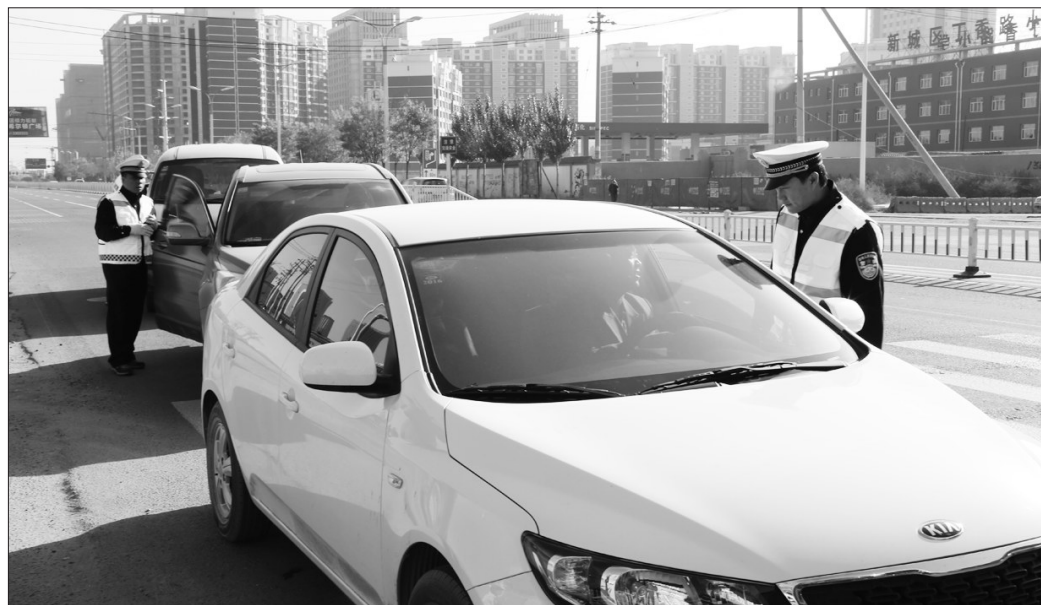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环保工作以全市“环境保护整治年”为载体,大力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赛罕区积极调整政策,因地制宜,下大力气进行集中整治。

赛罕区通过实施城中村、城边村拆迁改造,逐步减少城市小烟囱污染。目前赛罕区已开始帅家营、前罗家营、后前罗家营3个村的拆迁工作,2014年内开始对11个城中村、城边村拆迁改造,减少农村小烟囱数量。

同时,赛罕区对金桥电厂及辖区境内的供热供气企业的煤场、灰厂进行环境封闭整治,完成物水西泥料场1500米的防风抑尘网建设,金水河实业阳光有限公司完成封闭建设管理,其余企业在年内全部实现封闭式管理,逐步减少企业扬尘污染。

为加强燃煤企业监管,赛罕区严禁使用高硫煤、高灰分煤。在供暖期间,区环保局实施执法人员驻厂检查,重点对赛罕区境内42家供热企业的锅炉除尘、脱硫设备运行、司炉工操作、使用精煤、进煤三联单和环保目标责任状落实情况进行检查。配合市环保局开展煤质定期检测,确保供暖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对辖区内的煤炭经营户进行了排查,取缔无证经营户4家,对辖区内的碎石场、搅拌站、粉磨站进行全面摸底、调查,规范了煤炭经营市场。

李栋



图为呼和浩特市环保公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整治黄标车、老旧车。

为从源头改善全市生态环境,呼和浩特市优化结构,着力打造清洁生产绿色经济圈。

按照中央关于“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和内蒙古自治区“8337”发展思路,今年初,呼和浩特市政府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快工业产业升级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新型工业化,在严格环评标准的前提下,集中布局托清工业集中区。

根据《意见》要求,呼和浩特市主城区周边的金山、鸿盛等工业园区已定位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不再上马一般类工业项目。沙尔沁工业区重点发展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业。金桥开发区重点发展光伏、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产业。玉泉区、回民区工业园区着力提升产业层次,实现转型发展。此外,呼和浩特市在武川县、清水河县重点布局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应用项目,打造风光互补示范应用基地。

同时,呼和浩特在全市范围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力度。今年计划淘汰的1家水泥企业、35万吨产能已于9月停产,年底前拆除完毕。玉泉区辖区内蒙东水泥粉磨站(380万吨生产能力/年),市政府已决定实施搬迁,目前正在制定搬迁方案。

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改造110座燃煤锅炉房,淘汰13517辆黄标车、老旧车

呼和浩特市作为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重点城市之一,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自治区下达的目标任务,采取积极措施,重点做好5项工程。

实施分散燃煤锅炉拆并整合和燃气改造工程。从去年开始,呼和浩特市政府决定用3年时间,投资13.57亿元,对市区二环路内259座分散燃煤锅炉进行拆并整合和“煤改气”,涉及供热面积3239万平方米。去年,呼和浩特市已完成64座燃煤锅炉改造任务,改造供热面积280.4万平方米,直接减少燃煤20万吨。今年计划实施的110座燃煤锅炉房改造任务全面完成,其中燃气改造75家,拆并整合35家,可直接减少燃煤22.8万吨。

实施电厂及热源厂脱硫脱硝改造工程。按照国家、自治区“十二五”减排目标责任书要求,呼和浩特市将电厂燃煤机组脱硫脱硝工程和集中供热企业脱硫工程作为削减污染物主要手段。目前,呼和浩特市4家发电企业、18台火电机组总装机770万千瓦旁路拆除、脱硫脱硝工程已全部完成并投入运行。城区5家集中供热企业热源厂1440蒸吨锅炉脱硫、除尘工程基本完成。

实施城中村、城边村改造工程。为解决城中村、城边村“散煤燃烧、家家冒烟”等面源污染问题,从去年开始,呼和浩特市计划3年完成115个村、涉及27万人的城中村、城边村改造任务。在去年完成43个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任务的基础上,今年共完成48

个城中村拆迁改造任务,可减少燃煤32.7万吨。

实施扬尘污染治理工程。呼和浩特市从严治理渣土运输车辆,对未进行覆盖的渣土运输车辆实施“零容忍”查扣。实施建筑、道路施工工地环卫管理监督员制度,聘请了50名社会监督员,对新开工的建筑工地实施“一对一”监督。

同时,呼和浩特市不断提高城市道路机扫水平,投资1.1亿元,购进环卫作业车辆202台(套),城区道路机械清扫率达到60%以上。

今年,呼和浩特市对城区及周边砂石厂、白灰厂及预拌混凝土站进行了清理整顿,加大“两违”治理和矿山整顿力度,依法关停污染企业152家,其中强制拆除134家,拆除生产设备162套,取得显著成效。

实施机动车污染治理工程。呼和浩特市加大黄标车和老旧车辆淘汰力度,今年计划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辆15296辆,截至11月底已淘汰黄标车、老旧车辆13517辆。

呼和浩特市积极实施大公交发展战略和燃料清洁化战略,计划用3年时间,每年新增新能源公交车400台,将公交车出行分担率提高到30%以上。推进油品质量升级,今年全市执行了国IV标准汽油。加强油气回收治理工作,全市共有4座储油库、80辆加油车、226座加油站,目前已完成两座储油库、80辆加油车和50座加油站油气回收任务。

的全部燃煤供热企业进行督查、指导,重点针对企业煤质是否合格,已安装除尘、脱硫设施供热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效果及达标排放情况,未安装除尘、脱硫设施供热企业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煤场、灰厂全封闭情况和及时清运情况,环评及验收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

呼和浩特市四区环保局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制定相应的督查方案,在属地进行不间断的督查工作,确保辖区供热企业督查工作有效开展。

康舒宁

施工、拆迁等工地产生的扬尘污染,建立了相应的工地防风抑尘工作制度及长效机制,积极落实污染控制的措施,从源头上抑制污染产生,持续改善空气质量。

调整产业结构,严格项目准入制度,回民区摒弃“两高一资”经济发展模式,为确保完成节能减排任务,加快推进结构、工程、管理节能减排的调整。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三同时”制度,严把项目审批关和竣工验收关,淘汰落后产能,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两高一资”企业坚决予以淘汰。

魏爱军

大青山前坡生态区作为新城区乃至呼和浩特市重点生态布防区域,新城区在大力植绿增绿的同时,全面加强辖区沿线路线污染企业整治力度,仅大规模联合执法行动就开展了6次。截至目前,新城区辖区大青山前坡沿线关停、拆除违法违规白灰腻子粉厂80家、选金场16家、碎石场14家、砂场1家、珍珠岩厂1家,查封违法生产设备162套,关停混凝土搅拌机25家,有效改善了沿线生态环境质量,加快推进大青山前坡生态保护综合治理工作。

下一步,新城区将不断加大资金、人员、技术等投入,有序推进国家级生态区创建工作,为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首府贡献力量。 李俊伟 王继刚

推进水源保护,整治涉水企业 五大工程守护一方碧水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协同推进水源保护、污水处理、地表水整治、重点排水企业达标排放,重点实施了“五大工程”,积极守护一方碧水。

“五大工程”包括环城水系建设工程、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饮用水水源保护工程、重点涉水企业综合整治工程、农业及农村污染源治理工程。

呼和浩特市不断完善66.4公里的环城水系,确保蓄水水面水质全面达标,彻底改善了主城区水环境,改善了河道周边生态环境,其生态、社会、经济价值得到了充分的体现,东、西河由污水四溢的纳污沟变成了美丽的城区休闲景区。

实施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呼和浩特市大力推进污水处理厂建设,减少污水直接排放,为地表水环境的改善提供保障。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大型生活污水处理厂10座,其中市区内4座,二级处理能力30万吨/日,三级处理能力6万吨/日。5个旗县均建成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能力为6万吨/日,旗县所在地污水直排的现象基本解决。

2015年,呼和浩特市区内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将达到43万吨,市区内生活污水将实现全部处理。同时,将目前的二级处理全部提升为三级,市区内将新增43万吨/日的再生水供应能力,为减少新鲜水使用,节约水资源提供保障。

呼和浩特市将饮用水源地保护作为环保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完成了水源保护区围栏、界桩、标牌设立等工

作。对水源保护区内的所有排污企业及建设项目进行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进行了彻底整治。规范化改造全市44眼自备井,作为应急备用水源,应急水源供水能力达11万吨,达到供水总量的30%。

综合整治重点涉水企业,呼和浩特市督促工业企业完善厂区废水处理设施,所有污水排放企业必须建设一级污水处理厂,严禁废水不经处理直接排放。对全市范围内所有生物发酵和制药企业废水排放实施专项治理,督促其改进治理工艺,提高水污染物去除率,要求全市制药企业必须达到《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未达标废水禁止进入市政管网或工业园区二级污水处理厂。

为推进农业及农村污染治理,呼和浩特市出台了“关于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结合国家“以奖代补”、“以奖促治”政策,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建成国家级生态镇两个,自治区级生态示范县(区)1个,生态镇10个、生态村32个,另有6个生态镇、27个生态村通过自治区环保厅审查。全市64个规模化养殖场和养殖小区完成了环评审批并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实现了废水、废弃物的综合利用。

同时,呼和浩特市重点对清水河、武川县10处矿山开采进行生态修复。目前,已完成6处,共修复矿区面积5000余亩,种植各类树木200万株(丛),种草植被200多亩,平整、覆土390亩,全面推进生态建设工作。

狄瑞云 沈碧馨

签订属地监管责任书,下达市长督查督办令 联合执法排查485家企业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进一步明确“政府主导、环保先行、分区负责、部门联动、企业施治、公众参与”的环保工作运行机制,不断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整改突出环境问题。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以“环境保护整治年”为抓手,市政府与各级政府、委办局签订了属地监管、责任分担目标责任书,市、区联合,上下联动,环保部门牵头,各级各部门密切配合,形成了强大的工作合力。

同时,呼和浩特市不断加大环境执法监察和违法案件查处力度,采取暗访、夜查、交叉、互查等形式,对照检查清单直奔现场督查,形成环境执法高压态势。组织市县两级环保、公

安、城建、城管、农牧业等部门联合执法,对全市485家企业进行了“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对存在环境问题的企业所在旗县区政府下达了环境问题整改“市长督查督办令”,并由市委、市政府“两办”牵头成立4个专项督查组对各地的问题整改进行督查。

呼和浩特市环保局、公安局联合下发了《呼和浩特市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工作方案》,强化了对环境违法行为的震慑力,明确了企业主体责任,环境保护联防联控机制逐步形成。今年以来,全市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2531人(次),检查企业739家,查出问题企业241家,责令停产91家,限期整改132家,行政处罚16家,取缔3家。 狄瑞云 沈碧馨

实行垃圾分类处理,推广沼气新能源

玉泉区有效控制农村面源污染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将生态建设与加强农村环保工作相结合,有效控制农村面源污染,改善农村生活环境。

玉泉区以营造绿色家园为主题,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农村垃圾集中分类处理。按照“门前三包、集中分拣、综合利用、无公害处理”的要求,建设村级垃圾集中处理场,建成98座卫生厕所,配备了垃圾转运车,配备了保洁员。

大力推广沼气等新型能源。沼气治污和生态能源推广的相结合改变了过去村庄道路、房屋无规划,猪舍乱建,厕所露天的脏乱差状况,村容村貌整洁优美,整体环境得到了极大改善。

开展畜禽养殖业清理整顿,有效防治农村面源污染。对全区的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开展了多次专项行动,进行强制清理、整顿。

同时,玉泉区把以“农家乐”为主要内容的生态旅游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途径,发展民俗文化乡村旅游。实施湿地公园农家乐建设,以政府引导、社会参与、自主经营的模式发展农家乐生态旅游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在改善农村生活环境的同时,为农民增收。 张贵荣



图为蓝天映村下的呼和浩特市东河一景。

督查供暖企业达标排放

成立督查组,重点检查治污设施运行

本报讯 为保障冬季空气质量,呼和浩特市环保局结合环保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认真部署,在市区范围内开展为期5个月的冬季供暖企业达标排放督查工作,全面摸清情况,限期整改。

为进一步细化任务,强化责任落实,市环保局专门成立了采暖期供热企业达标排放督查组,由局领导轮流担任组长,带队开展现场检查工作,对市区范围内

成立综合执法队,拆迁改造城中村

回民区依法整治各类污染源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以“环境保护整治年”为契机,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整治各类污染源,着力改善回民区生态环境。

回民区致力于实施“蓝天”工程,努力改善城区空气质量。回民区加大燃煤锅炉整治力度,实现主要污染物减量,加强与市公共事业管理局等

部门的协作,实施“煤改气”工程。同时,回民区实施城中村、城边村拆迁改造,减少城市小烟囱污染,在改善村民居住环境的同时,进一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

为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回民区环保局成立了综合执法队,并联合区建设、市容、城管等部门专项整治各类

编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规划

新城区全力推进生态建设

本报讯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加快建设国家级生态区的目标,坚持生态优先理念,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积极探索具有地区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之路,全力打造生态“新城”。

为了不断深化生态建设工作,新城区在建成自治区级生态区的基础之上,

锐意进取,将国家级生态区创建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载体,于今年制定了《新城区生态区创建技术评估整改方案》,并启动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规划编制,加快生态红线划定工作,通过一系列措施积极推动国家级生态区的创建工作。